

## 決標及提貨順序表

計畫名稱	115年度高屏溪斜張橋下游(斷面62-65)河段疏濬作業土石標售	招標方式	刊登115年3月12日政府採購公報財物變賣公告		
開標地點：本局發包室		核定底價：新台幣114	最低決標價：新台幣114元		
開標日期		115年3月23日 上午10:11			
序號	廠商名稱	標價	標價排序	議定決標價/提貨排序	備註
1	億文豐企業有限公司	114	1	114 / 1	經抽籤決定排序
2	眾和工業有限公司	114	1	114 / 3	經抽籤決定排序
3	吉祥砂石股份有限公司	114	1	114 / 2	經抽籤決定排序
	以下空白				
審標結果		投標廠商3家；審標後0家不合格			
流標或廢標或停標原因					
開決標結果		一、最低決標價為：新台幣114元 二、得標廠商：詳上表 三、得標廠商提貨順序：詳上表			
決標原則： (一) 依標售總量規劃16標同時標售。 (二) 開標時，以符合投標廠商資格及其投標價高於標售底價者為合格標，並具有參與決標資格。 (三) 全數合格標廠商投標價平均值加計百分之十為「最低決標價」之計算基準上限值(以下簡稱上限值)，超過上限值者，其投標價不納入計算「最低決標價」。排除超過上限值家數後再依其投價由高至低排序，取前16家投標價總合平均值作為「最低決標價」。如不足16家時，則依實際家數廠商投標價總合平均值作為「最低決標價」。 (四) 投標價高於「最低決標價」者，以原投標價辦理決標，並依其投標價由高至低依序決定出料順序；其投標價低於「最低決標價」者，由執行機關依其投標價之次序，由高至低取得合格標廠商同意，以「最低決標價」辦理決標，並依其投標價由高至低依序決定出料順序；取2家備取廠商。					